



## COVID-19 旅遊保障「免費疫苗現金津貼」

### 條款及細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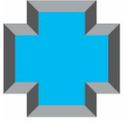
1. 推廣期由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包括首尾兩日)。
2. 免費疫苗現金津貼只適用於推廣期內成功投保指定保險計劃的新保單。指定保險計劃包括旅遊樂全保、「密密遊」旅遊保、海外升學保、工作假期保及大灣區旅遊樂全保。
3. 最長保障期為旅程起始前 14 日至原定保單受保日之完結日或 2022 年 7 月 31 日 (以較早日期為準)，期間保單必需仍然生效。
4. 2019 冠狀病毒病 (COVID-19) 指世界衛生組織 (WHO) 定義的診斷病毒。
5. 客戶於保障期內可根據不同計劃之最長日數，享有每日住院現金津貼：

保險計劃	每日住院現金津貼	最長日數	每保單最高賠償限額
旅遊樂全保、「密密遊」旅遊保、海外升學保及工作假期保	HK\$500	20 日	HK\$10,000
大灣區旅遊樂全保	HK\$250	10 日	HK\$2,500

6. 免費疫苗現金津貼將根據以下條件，按整日住院日數 (以每連續 24 小時計算) 支付津貼：
  - a) 受保人於接種疫苗後，於保障期內確診 2019 冠狀病毒病 (COVID-19) 並需住院，或
  - b) 受保人於接種疫苗 30 日內，因注射疫苗而直接導致嚴重疾病，並於保障期內基於醫療需要而住院。

### 其他條款及細則

1. 如受保人於保單投保日之前 30 日內，曾因懷疑感染 2019 冠狀病毒病 (COVID-19) 而接受政府隔離，免費疫苗現金津貼將不適用。
2. 如受保人於保單投保時已確診 2019 冠狀病毒病 (COVID-19)，或其徵狀及病徵已出現，免費疫苗現金津貼將不適用。
3. 如合資格受保人受保多於一份由本公司承保的保單或推廣活動，每位受保人只可索償旅遊住院現金津貼一次。受保人如成功索償是項旅遊住院現金津貼，將不可在本公司的其他保險計劃或推廣活動享有同類型的額外現金津貼。
4. 受保人於住院日期前完成接種經由本地政府批核之 2019 冠狀病毒病疫苗劑量，並遵從疫苗製造商的建議及指引。
5. 「醫院」指正式註冊成立作為醫院，提供住院服務以護理及治療傷病人士的機構，同時：a) 具備診斷及進行大型手術的設施；b) 由持牌或註冊護士提供 24 小時看護服務；c) 駐有醫生；及 d) 並非一般診所、戒酒或戒毒中心、護理療養中心、寧養或舒緩護理中心、康復中心、護老院或同類機構。
6. 在香港或香港以外地區的醫院或「隔離中心」因應 2019 冠狀病毒病 (COVID-19) 所作出的「隔離觀察」，不會獲得保障。



# Blue Cross 藍十字

Member of BEA Group 東亞銀行集團成員

## 索償程序

合資格客戶可於治療 / 住院 / 確診日期 (以較早者為準) 起計 **30 日內** 透過 **Blue Cross HK App** 或藍十字網站「智」易 Claims 網上平台向藍十字 (亞太) 保險有限公司 (「本公司」) 提交索償申請並附上證明文件。

簡單 3 步驟遞交索償申請：



「智」易 Claims  
旅遊保險

保障	連同證明文件
免費疫苗現金津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公立醫院：列明病症、入院及出院日期及時間的出院紙；或</li><li>• 其他醫院：由主診醫生或醫院發出的收據及醫療證明；及</li><li>• 疫苗注射記錄；及</li><li>• 預繳旅行團、機票、住宿或其他旅遊安排的收據。</li></ul>

本公司可能會在合理的情況下要求閣下提供補充資料及證明。

本公司有權在不事先通知的情況下，停止提供免費疫苗現金津貼或不時修改有關免費疫苗現金津貼的條款及細則。如有爭議，本公司保留最終決定權。其他條款及細則，請參閱個別保單的保單條款。

2021 年 12 月